

赣州市交通运输局

赣市交函字〔2023〕82号

关于赣州市交通建设工程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2023年2月电子考勤结果的通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赣州经开区、蓉江新区经发局，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各在建项目建设、施工及监理单位：

根据《赣州市交通建设工程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电子考勤管理办法》（赣市交字〔2019〕28号）的规定和要求，现将2023年2月赣州市交通建设工程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电子考勤结果通报如下：

一、考勤总体情况

2023年2月电子考勤项目5个，施工标段6个，监理标段3个。本月考勤合格的施工标段5个，合格率为83.3%；合格的监理标段3个，合格率为100%；施工标段项目经理电子考勤6人，考勤合格的5人，合格率为83.3%；项目总工电子考勤6人，考

勤合格的 5 人，合格率为 83.3%；监理标段项目总监电子考勤 3 人，考勤合格的 3 人，合格率为 100%，考勤结果详见附件。

二、处理意见

根据《赣州市交通建设工程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电子考勤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條，电子考勤当月被认定为不合格的单位，由项目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作出处理，并于次月 5 日前发出整改通知书，提出整改要求，并给予一个月的整改时间。请需要整改的施工标段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8 日前将整改情况报市交通运输局。

三、工作要求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电子考勤工作，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确保落实到位，项目结束或暂时停工的应及时向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交通工程质量监督执法大队报告，强化项目从业单位主要管理人员到岗履约行为，保证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遏制违法转包分包行为。

市交通运输局将把电子考勤管理过程中发现的履约不到位、违法转包分包等问题作为扫黑除恶线索，进一步调查取证。同时严格按照《赣州市交通建设工程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电子考勤管理

办法》规定，将考勤结果纳入参建企业的信用考核，并在赣州市交通运输信息网上定期公布。

附件：赣州市交通建设工程施工和监理单位主要管理人员 2023 年 2 月电子考勤结果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赣州市交通运输局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3日印发
